

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

JPMF GUANGDONG CO., LTD.

(广东省江门市龙湾路 8 号)

2011 年半年度报告



股票简称：江粉磁材

股票代码：002600

目 录

重大事项提示	03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04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05
第三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06
第四节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08
第五节 董事会报告	0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12
第七节 财务报告	15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27
第九节 财务报表之批准	94
第十节 备查文件	95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数据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公司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本次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会。

公司 2011 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伍杏媛声明：保证 2011 年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简介

1、公司名称

法定中文名称：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名称简称：江粉磁材

法定英文名称：JPMF GUANGDONG CO. LTD.

股票代码：002600

2、公司法定代表人

汪南东

3、经营范围

制造、销售铁氧体磁性材料元件及其制品、铁铜基粉末制品、微电机、机械设备和零部件及相关技术出口；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等商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承办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及开展“三来一补”业务（按粤经贸进字【94】196号文经营）。

4、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战峰	梁丽
联系地址	广东省江门市龙湾路8号	广东省江门市龙湾路8号
电话	0750-3506077	0750-3506078
传真	0750-3506002	0750-3506002
电子信箱	zhou_zhanfeng@jpmf.com.cn	liang_li@jpmf.com.cn

5、公司联系方式

注册地址：广东省江门市龙湾路8号

办公地址：广东省江门市龙湾路8号

公司邮编：529000

公司网址：www.jpmf.com.cn

公司邮箱：jpmf@jpmf.com.cn

6、公司信息披露媒体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网站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广东省江门市龙湾路8号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
总资产 (元)	1,139,602,174.83	997,638,033.89	14.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元)	665,886,766.69	627,356,867.67	6.14%
股本 (股)	238,300,000.00	238,30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2.79	2.63	6.08%
	报告期 (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总收入 (元)	423,200,680.80	334,276,090.57	26.60%
营业利润 (元)	59,373,312.01	52,645,521.85	12.78%
利润总额 (元)	61,841,660.19	52,953,407.47	16.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38,529,997.36	35,419,312.12	8.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元)	36,368,436.09	35,004,609.33	3.90%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6	0.18	-11.11%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6	0.18	-11.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96%	7.54%	-1.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62%	7.45%	-1.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33,992,821.84	22,709,104.75	-249.6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14	0.10	-240.00%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 (如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27,481.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0,867.18	
所得税影响额	-305,218.6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568.23	
合计	2,161,561.27	-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公司不适用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要求。

第三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报告期内，公司股本未发生变动。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汪南东	12,325.86	51.72%
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	16.78%
吴捷	1,745.68	7.32%
吕兆民	1,197.80	5.03%
江门龙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52.24	4.84%
深圳市和泰成长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800.00	3.36%
陈宇华	730.00	3.06%
伍杏媛	676.62	2.84%
叶健华	315.30	1.32%
莫如敬	237.50	1.00%
高雯	200.00	0.84%
钟彩娴	144.80	0.61%
黄耀祥	132.70	0.56%
范耀纪	100.00	0.42%
黄秀芬	71.50	0.30%
总计	23,830.00	100.00%

二、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1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汪南东	境内自然人	51.72%	123,258,600	123,258,600	
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78%	40,000,000	40,000,000	
吴捷	境内自然人	7.32%	17,456,800	17,456,800	
吕兆民	境内自然人	5.03%	11,978,000	11,978,000	
江门龙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4%	11,522,400	11,522,400	
深圳市和泰成长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6%	8,000,000	8,000,000	
陈宇华	境内自然人	3.06%	7,300,000	7,300,000	
伍杏媛	境内自然人	2.84%	6,766,200	6,766,200	
叶健华	境内自然人	1.32%	3,153,000	3,153,000	
莫如敬	境内自然人	1.00%	2,375,000	2,375,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汪南东持股 123,258,600 股，占总股本持股比例 51.72%，其持有的股份未发生质押、冻结或托管等情况。

第四节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化。

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汪南东	董事长、总经理	12,325.86	51.72%
吴捷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1,745.68	7.32%
吕兆民	董事	1,197.80	5.03%
伍杏媛	董事	676.62	2.84%
叶健华	董事	315.30	1.32%
钟彩娴	董事	144.80	0.61%
黄秀芬	监事会主席	71.50	0.30%

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新聘和减聘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没有选举或离任董事、监事的情况，也没有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第五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一) 报告期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11 年 1-6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2,320.0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6.60%,其中永、软磁铁氧体实现收入 39,700.70 万元,占总收入的 93.81%,上升 25.29%;其他业务实现收入 2,619.37 万元,占总收入的 6.19%,增长 50.41%。本期实现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3,853.0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78%。

(二) 报告期资产负债同比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约 113,960.22 万元,较期初增加 14,196.41 万元;总负债约 38,263.61 万元,较期初增加 8,887.31 万元。报告期末母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29.33%,较期初增加 5.35%。

资产负债表项目发生重大变化的有:

1、公司预付款项较期初增加 2,353.79 万元,增幅 87.49%,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快大新的生产线建设及更新改造,预付设备款、工程款增加。

2、公司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增加 909.93 万元,增幅 96.24%,主要原因是应收出口退税款和上市费用增加较大。

3、公司应交税费较期初增加 329.12 万元,增幅 110.00%,主要原因是销售增加增值税和附加费增加,利润增加所得税增加。

4、公司其他应付款较期初增加 963.89 万元,增幅 45.77%,主要原因是应付设备款及工程款增加。

5、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较期初增加 6.73 万元,增幅 100.00%,主要原因是本期收购江门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产生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三) 报告期利润表项目变化情况

1、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42,320.07 万元,增幅 26.60%,主要原因是下游市场需求旺盛,同时公司扩大了部分产能,导致永磁铁氧体收入增幅 26.97%,软磁铁氧体增幅 22.66%。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下降 1.68%,其中永磁铁氧体下降 3.44%,主要原因是原材料上涨(其中主要预烧料上涨约 25%)所致。

3、报告期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加 102.54 万元,增幅 70.73%,主要原因是随销售增长税金同步增长,以及广东省从 2011 年 1 月 1 日起按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征收 2%地方教育费附加。

4、报告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313.73 万元,下降 43.70%,主要原因是去年同期支付上海麒麟上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财务顾问费 300 万元及本公司银行借款利息支出减少。

5、报告期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360.08 万元,下降 47.50%,主要原因是被投资单位江门杰富意磁性材料有限公司利润减少带来投资收益减少。

6、报告期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219.37 万元,增长 575.40%,主要原因是由于政府补助收入增加,以及收购创富合并利得。

7、报告期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3.32 万元,增长 45.28%,主要原因是公益性支出增加。

(四) 报告期内现金流量的重大变动情况

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5,670.19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随着销售收入的增长，公司存货、应收账款增加，另由于公司原材料供应较上年同期紧张，公司部分供应商账期缩短所致。

(五) 报告期主要控股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经营业绩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利润
安磁电子有限公司	300.00(美元)	23,589.10	2,810.47
江益磁材有限公司	1,000.00	10,699.51	-11.65
江新磁铁有限公司	100.00	152.38	-0.99
江粉霸菱磁材有限公司	3,600.00	6,607.11	263.10
江粉电子有限公司	1,000.00	1,753.73	-81.13
江成硬质合金模具有限公司	200.00	684.17	66.64
江门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	1,768.99	8.23

二、 主营业务情况

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制造业	41,994.52	31,238.05	25.61%	26.87%	29.79%	-1.68%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永磁铁氧体	24,559.75	18,905.36	23.02%	26.97%	32.90%	-3.44%
软磁铁氧体	15,140.95	10,448.74	30.99%	22.66%	19.30%	1.94%
其他	2,293.82	1,883.95	17.87%	62.19%	73.72%	-5.45%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华北	40.37	47.60%
东北	16.56	-13.51%
华东	3,125.61	54.61%
华中	488.37	1,200.51%
华南	15,035.38	27.15%
西南	25.20	-87.09%
港澳台	20,230.02	17.97%
亚太区	1,383.28	95.57%
欧美	1,649.74	47.41%

三、 公司治理、规范运作情况

1、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自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一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和完善了一系列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力求规范运作、持续发展。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本报告期内，公司上市保荐机构及上市相关中介机构组织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进行证券市场法律、法规等基础知识、《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治理法规的学习和培训。

2、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向股东披露信息，确保全体股东获得信息的平等性，确保全体股东有平等机会获得公司有关信息。

四、 董事会下半年的工作计划和经营策略

为了实现公司本年度工作计划，公司下半年将重点抓好如下工作：

- 1、优化和完善考核激励机制，采取积极的销售策略，全力开拓市场，继续加大国内市场和欧美市场的开拓力度，稳步提高市场占有率。
- 2、继续推进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实施工厂江益厂区在建项目的建设。加快江益厂区高性能铁氧体永磁制品生产线的建设，按计划、有序的实现部分产能向江益厂区转换，实现资源的优化和有效配置。
- 4、强化运营管理，坚决推进精益生产，全面协调、组织、配置资源，保证生产经营正常、有序和优化，努力开源节流，节支降耗。
- 5、完善绩效考核管理。划部门、划小核算单位，以责任书形式明确各级责任，建立起科学的评价方法。把对业绩的考核放到重要的地位。加强过程监控，加大对与成本相关度较高的消耗指标的考核力度。
- 6、深化制度改革，强化基础管理，有效配置人力资源。

五、 对 2011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1 年 1-9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小于 30%	
2011 年 1-9 月净利润同比变动幅度的预计范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为：	-20.00%~10.00%
2010 年 1-9 月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3,051,044.86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产能较去年同期增加，销售收入增加，但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对公司毛利率有一定的影响。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担保事项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和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和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佛山市顺德区江粉霸菱磁材有限公司	无	171.93	2011年01月26日	171.93	抵押担保	3年	否	是
佛山市顺德区江粉霸菱磁材有限公司	无	441.62	2011年01月26日	441.62	抵押担保	3年	否	是
佛山市顺德区江粉霸菱磁材有限公司	无	14.38	2011年01月26日	14.38	抵押担保	3年	否	是
佛山市顺德区江粉霸菱磁材有限公司	无	650.00	2009年11月19日	650.00	信用担保	2年	否	是
江门江粉电子有限公司	无	200.00	2011年02月17日	200.00	抵押担保	1年	否	是
江门安磁电子有限公司	无	1,500.00	2010年12月09日	1,500.00	抵押担保	1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827.93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827.9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2,977.93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2,977.93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827.93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827.9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2,977.93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2,977.93
实际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4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2,977.93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2,977.93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二、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有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证券投资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证券投资。

五、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六、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

七、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汪南东、吴捷、吕兆民、伍杏媛、叶健华、钟彩娴、傅丰国、马达、孟春、冯则坤、林妙玲、黄秀芬、陈莹、王冬生、汪彦、周战峰、刘刚、江门龙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和泰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黄耀祥、莫如敬、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陈宇华、高雯、范耀纪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汪南东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公司股东吴捷、吕兆民、江门龙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和泰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黄耀祥、伍杏媛、叶健华、莫如敬、钟彩娴、黄秀芬分别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公司股东深	正在履行

		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完成增资入股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之日（2010年5月20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公司股东陈宇华、高雯、范耀纪分别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分别承诺：在其前述承诺期限届满后的任职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半年后，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无	无	无

八、董事会本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非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

九、其他综合收益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2.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3.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小计		
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92.81	697.76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192.81	697.76
5. 其他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合计	-192.81	697.76

十、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本报告期没有接待投资者实地调研、电话沟通和书面问询。

第七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意见

本报告期，公司报表未经审计。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4,963,690.54	68,737,717.12	149,679,149.36	105,309,003.2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943,490.44	7,239,299.60	8,201,193.40	7,781,193.40

应收账款	225,218,894.02	113,734,703.52	183,895,567.52	84,629,113.20
预付款项	50,441,404.81	31,871,286.15	26,903,511.07	14,396,115.6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8,553,735.84	116,665,501.96	9,454,435.62	97,065,827.9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9,142,369.55	108,162,699.22	142,910,465.80	84,568,996.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87,263,585.20	446,411,207.57	521,044,322.77	393,750,250.25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1,580,457.97	109,487,503.48	52,335,305.33	104,106,606.33
投资性房地产	25,108,959.46	78,747,450.39	26,449,315.18	58,958,196.58
固定资产	342,392,277.23	153,483,133.97	283,083,909.43	143,284,244.92
在建工程	90,199,672.52	60,155,502.22	71,870,870.42	55,193,438.8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9,442,625.98	7,918,440.05	39,662,258.57	8,256,434.7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13,746.54	300,079.94	532,810.07	181,503.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00,849.93	2,438,103.98	2,659,242.12	2,094,914.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2,338,589.63	412,530,214.03	476,593,711.12	372,075,338.87
资产总计	1,139,602,174.83	858,941,421.60	997,638,033.89	765,825,589.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3,138,141.19	91,000,000.00	64,923,047.69	25,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3,854,577.69	40,854,577.69	46,354,053.87	44,854,053.87
应付账款	96,534,267.75	49,762,993.52	87,787,130.55	43,337,930.71
预收款项	6,408,366.72	3,308,998.56	7,192,795.47	3,014,516.8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7,965,333.02	8,111,325.59	25,204,631.93	13,107,950.98
应交税费	6,283,110.01	1,335,719.50	2,991,949.16	729,238.32
应付利息	6,688,216.38	6,688,216.38	6,740,191.39	6,740,191.3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0,696,793.88	20,888,454.28	21,057,911.17	16,395,988.2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000,000.00	30,000,000.00	511,293.8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81,568,806.64	251,950,285.52	262,763,005.07	153,679,870.3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0,000.00		31,000,000.00	3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67,268.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67,268.17		31,000,000.00	30,000,000.00
负债合计	382,636,074.81	251,950,285.52	293,763,005.07	183,679,870.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38,300,000.00	238,300,000.00	238,300,000.00	238,300,000.00
资本公积	251,646,966.76	251,016,483.55	251,646,966.76	251,016,483.55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234,423.53	10,234,423.53	10,234,423.53	10,234,423.5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5,706,546.24	107,440,229.00	127,176,548.88	82,594,811.6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169.84		-1,071.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65,886,766.69	606,991,136.08	627,356,867.67	582,145,718.76
少数股东权益	91,079,333.33		76,518,161.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756,966,100.02	606,991,136.08	703,875,028.82	582,145,718.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39,602,174.83	858,941,421.60	997,638,033.89	765,825,589.12

（二） 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6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423,200,680.80	234,865,469.61	334,276,090.57	192,401,249.98
其中：营业收入	423,200,680.80	234,865,469.61	334,276,090.57	192,401,249.9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67,806,741.43	215,227,712.70	289,210,779.67	172,507,871.05
其中：营业成本	314,462,407.78	183,104,425.41	243,045,701.83	143,939,155.0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475,311.30	887,358.58	1,449,864.60	803,655.33
销售费用	16,865,950.13	8,867,301.50	13,642,877.94	7,806,236.55
管理费用	26,764,355.41	17,581,449.86	20,854,036.79	12,389,423.15
财务费用	4,041,683.19	2,052,883.91	7,178,935.31	6,290,631.37
资产减值损失	3,197,033.62	2,734,293.44	3,039,363.20	1,278,769.5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79,372.64	6,529,372.64	7,580,210.95	9,669,640.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485,152.64	3,485,152.64	6,630,293.45	6,630,293.4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373,312.01	26,167,129.55	52,645,521.85	29,563,019.08
加：营业外收入	2,574,918.19	2,094,775.45	381,242.02	377,934.31
减：营业外支出	106,570.01	105,475.00	73,356.40	73,356.4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606.40	6,606.4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841,660.19	28,156,430.00	52,953,407.47	29,867,596.99
减：所得税费用	8,524,911.42	3,311,012.68	7,428,995.62	3,602,003.9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316,748.77	24,845,417.32	45,524,411.85	26,265,593.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529,997.36	24,845,417.32	35,419,312.12	26,265,593.00
少数股东损益	14,786,751.41		10,105,099.73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6	0.10	0.18	0.1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6	0.10	0.18	0.13
七、其他综合收益	-192.81		697.76	

八、综合收益总额	53,316,555.96	24,845,417.32	45,525,109.61	26,265,593.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8,529,899.02	24,845,417.32	35,419,667.97	26,265,593.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786,656.94		10,105,441.6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三)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6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2,037,061.15	175,607,430.64	286,360,593.18	150,962,684.9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441,325.61	8,082,116.04	8,668,207.32	7,854,746.5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37,367.19	8,422,580.26	4,653,875.94	7,200,603.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9,415,753.95	192,112,126.94	299,682,676.44	166,018,034.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6,473,306.75	171,267,122.78	182,199,281.17	96,124,528.6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9,945,048.72	47,417,959.84	62,667,863.35	35,924,404.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398,929.96	5,609,441.54	15,421,603.30	7,787,137.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91,290.36	10,108,132.74	16,684,823.87	8,522,242.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3,408,575.79	234,402,656.90	276,973,571.69	148,358,312.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92,821.84	-42,290,529.96	22,709,104.75	17,659,721.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1,880.00	281,88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734,220.00	7,284,220.00	1,993,037.50	4,461,633.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3,671.43	243,936.30	3,060.00	3,0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67,891.43	7,528,156.30	2,277,977.50	4,746,573.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6,947,374.45	59,224,953.50	68,445,556.96	51,558,049.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15,964.74	6,135,744.5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063,339.19	65,360,698.01	68,445,556.96	54,558,049.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095,447.76	-57,832,541.71	-66,167,579.46	-49,811,476.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2,250,000.00	12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2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5,615,303.17	76,500,000.00	62,317,870.07	57,812,512.0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615,303.17	76,500,000.00	184,567,870.07	177,812,512.0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7,253,576.43	11,000,000.00	81,270,507.19	76,179,844.5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79,354.24	1,033,760.30	14,882,396.21	12,769,694.8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450,000.00		2,007,490.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1,770.00	651,77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584,700.67	12,685,530.30	96,152,903.40	88,949,539.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030,602.50	63,814,469.70	88,414,966.67	88,862,972.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1,789.94	-263,102.48	-201,256.72	-169,511.7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715,877.16	-36,571,704.45	44,755,235.24	56,541,706.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450,953.03	105,080,806.90	137,347,969.11	92,654,260.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735,075.87	68,509,102.45	182,103,204.35	149,195,967.10

(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半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8,300,000.00	251,646,966.76			10,234,423.53		127,176,548.88	-1,071,500	76,518,161.15	703,875,028.82	190,300,000.00	179,646,966.76			4,489,606.26		62,298,932.23	-1,317,770	52,511,765.47	489,245,952.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38,300,000.00	251,646,966.76			10,234,423.53		127,176,548.88	-1,071,500	76,518,161.15	703,875,028.82	190,300,000.00	179,646,966.76			4,489,606.26		62,298,932.23	-1,317,770	52,511,765.47	489,245,952.9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529,997.36	-98.34	14,561,172.18	53,091,071.20	48,000,000.00	72,000,000.00			5,744,817.27		64,877,616.65	246.27	24,006,395.68	214,629,075.87
(一) 净利润							38,529,997.36		14,786,751.41	53,316,748.77							81,327,506.62		24,907,053.05	106,234,559.67
(二) 其他综合收益								-98.34	-94.47	-192.81								246.27	236.61	482.88

上述（一）和（二）小计							38,529,997.36	-98.34	14,786,656.94	53,316,555.96							81,327,506.62	246.27	24,907,289.66	106,235,042.5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24,515.24	2,224,515.24	48,000,000.00	72,000,000.00							2,250,000.00	122,25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48,000,000.00	72,000,000.00							2,250,000.00	122,25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2,224,515.24	2,224,515.24										
（四）利润分配									-2,450,000.00	-2,450,000.00					5,744,817.27		-16,449,889.97		-3,150,893.98	-13,855,966.68
1. 提取盈余公积														5,744,817.27		-5,744,817.2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50,000.00	-2,450,000.00							-9,515,000.00		-2,007,490.80	-11,522,490.80
4. 其他																	-1,190,072.70		-1,143,403.18	-2,333,475.88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8,300,000.00	251,646,966.76			10,234,423.53	165,706,546.24	-1,169,843.33	91,079,333.33	756,966,100.02	238,300,000.00	251,646,966.76			10,234,423.53	127,176,548.88	-1,071,500.00	76,518,161.15	703,875,028.82		

(五)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半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8,300,000.00	251,016,483.55	0.00	0.00	10,234,423.53	0.00	82,594,811.68	582,145,718.76	190,300,000.00	179,016,483.55			4,489,606.26		40,406,456.29	414,212,546.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38,300,000.00	251,016,483.55			10,234,423.53		82,594,811.68	582,145,718.76	190,300,000.00	179,016,483.55			4,489,606.26		40,406,456.29	414,212,546.1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845,417.32	24,845,417.32	48,000,000.00	72,000,000.00			5,744,817.27		42,188,355.39	167,933,172.66
（一）净利润							24,845,417.32	24,845,417.32							57,448,172.66	57,448,172.6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4,845,417.32	24,845,417.32							57,448,172.66	57,448,172.6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8,000,000.00	72,000,000.00						120,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48,000,000.00	72,000,000.00						120,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5,744,817.27		-15,259,817.27	-9,515,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744,817.27		-5,744,817.2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515,000.00	-9,515,0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8,300,000.00	251,016,483.55			10,234,423.53		107,440,229.00	606,991,136.08	238,300,000.00	251,016,483.55			10,234,423.53		82,594,811.68	582,145,718.76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江粉磁材”）前身为江门市粉末冶金厂（以下简称“江粉厂”），成立于 1975 年，为全民所有制企业。1994 年，依据江门市政府《关于加快发展混合经济创新企业制度的意见》【江发（1993）55 号】以及江门市体制改革办公室《关于江门市粉末冶金厂“转机建制”试点办法的批复》【江改（1994）12 号】等文件精神，并经江门市经华评估公司评估，江粉厂截至 1993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评估值 1,445.78 万元，通过职工依据资产评估值集体出资赎买江粉厂产权的方式，江粉厂改制为江门市粉末冶金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粉有限公司”）。1994 年 11 月 23 日，江门市审计师事务所对江粉有限公司股东出资进行了审验。1994 年 11 月 25 日，江粉有限公司取得江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1,445.78 万元。2008 年 7 月 30 日，江粉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了整体变更设立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2008 年 8 月 26 日，江粉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签署发起人协议，将江粉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以截止至 2008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369,316,483.55 元，折合股份公司的股本 190,3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折股后超过股本的净资产 179,016,483.55 元，计入变更后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2008 年 9 月 4 日，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在江门市工商管理局进行了变更登记，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注册号 440700000011122，注册地址：江门市龙湾路 8 号；法人代表：汪南东；注册资本：190,300,000.00 元。2010 年 5 月 20 日，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48,00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238,300,000.00 元。

公司所处行业：电子元件制造业。

经营范围：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等商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口；承办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及开展‘三来一补’业务。制造销售铁氧体磁性材料元件及其制品、铁铜基粉末制品、微电机、机械设备和零部件。

公司主要产品：铁氧体永磁元件、铁氧体软磁元件等。

本财务报告于二〇一一年八月二十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下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香港子公司采用港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在合并时折合为人民币。

3. 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4. 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的外币业务记账方法采用外币统账制，发生外币经济业务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即期汇率是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人民币外汇牌价的中间价）；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如下处理：

（1）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3）境外经营财务报表的折算

在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应当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1.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2.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3. 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

独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列示。

6.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时终止确认。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A、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B、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B、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C、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①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收入》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公司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

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应当以公允价值计量，但以前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司在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时改按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按照以下规定进行处理：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的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有金融负债，且新的金融负债与现有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有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的金融负债。

对现有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有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5）金融资产减值核算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以下各项：

-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和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本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G、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H、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6) 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需要进行减值测试；

B、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损失的计量：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低于期末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C、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减值的判断：若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出现持续下跌，且其下跌属于非暂时性的，则可认定该项金融资产发生了减值。

(7)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A、本公司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B、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C、对于采用继续涉入方式的金融资产转移，企业应当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一项金融资产，同时确认一项金融负债。

7.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核算

年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

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

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对于年末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和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确定相应的计提比例确认减值损失。

(1) 组合的确认依据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确定该组合的依据为单个客户应收金额超过 150 万元的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确定该组合的依据是金额低于 150 万元，但账龄在三年以上的；或账龄在三年以内但按个别认定需要计提特别坏账的款项。

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账款，确定该组合的依据是单项金额低于 150 万元，账龄在三年以内的且无需按个别认定需要计提特别坏账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确定该组合的依据为单个客户应收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确定该组合的依据是单项金额低于 100 万元，但账龄在三年以上的；或账龄在三年以内但按个别认定需要计提特别坏账的款项。

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确定该组合的依据是单项金额低于 100 万元，账龄在三年以内的且无需按个别认定需要计提特别坏账的款项。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A、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现减值的，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B、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现减值的，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C、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经单独测试未发现减值的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实情况确定以下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

应收款项账龄	估计损失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1—2 年 (含 2 年)	10
2—3 年 (含 3 年)	30
3 年以上	100

(3) 以下情况不论金额大小，均按照单独计提的方法确认坏账标准

①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②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并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以上确实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报经董事会批准后作为坏账转销。

8. 存货的核算方法

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本公司的存货分为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产成品、在产品等。

本公司根据存货类别和管理要求，对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按全月加权平均法。

低值易耗品领用时按一次转销法核算。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公司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公司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单项计提，每年年末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差额确认为当期费用。如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

9. 投资性房产的核算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1）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2）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3）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相关支出。

（2）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认。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已出租的建筑物采用与固定资产相同的会计政策计提折旧；已出租的和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与无形资产相同的会计政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按照“四、13. 资产减值的核算方法”所述的方法处理。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未来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0. 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其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应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的固定资产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类别预计净残值、预计使用寿命，每年年末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预计情况有差异的，则作相应调整。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50	5-10	1.80-4.75
机器设备	10-15	5-10	6.00-9.50
运输工具	5-10	5-10	9.00-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5-10	5-10	9.00-19.00

在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单项固定资产

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净额和剩余折旧年限，分项确定并计提各期折旧。

固定资产的减值按照“四、13. 资产减值的核算方法”所述的方法处理。

11.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在建工程以实际发生金额核算，并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作固定资产。在建设期或安装期间为该工程所发生的借款利息支出、汇兑损益计入该工程成本。已交付使用的在建工程不能按时办理竣工决算的，暂估转入固定资产，待正式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照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四、13. 资产减值的核算方法”所述的方法处理。

12. 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特许权等。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将其分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估计其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公司无形项目的支出，除符合无形资产的确认条件构成无形资产成本的部分或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不能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构成购买日确认的商誉的部分外，均应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各项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根据该项无形资产的预期消耗方式修改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下述资产减值准备所述的方法处理。

当无形资产预期不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时，将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予以转销。

13. 资产减值的核算方法

(1) 资产减值，是指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资产组。资产组是指企业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应当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

(2) 可能发生减值资产的认定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3)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量

①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资产的市场价格通常根据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在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情况下，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③预计的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包括：

A、资产持续使用过程中预计产生的现金流入；

B、为实现资产持续使用过程中产生的现金流入所必需的预计现金流出（包括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现金流出）。该现金流出是可直接归属于或者可通过合理而一致的基础分配到资产中的现金流出；

C、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处置资产所收到或支付的净现金流量。该现金流量是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

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交易时，企业预期可从资产的处置中获取或者支付的、减去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4）资产减值损失的确定

①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②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5）资产组的认定及减值处理

①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按照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考虑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如是按照生产线、业务种类还是按照地区或者区域等）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几项资产的组合生产的产品（或者其他产出）存在活跃市场的，即使部分或者所有这些产品（或者其他产出）均供内部使用，也在符合前款规定的情况下，将这几项资产的组合认定为一个资产组。如果该资产组的现金流入受内部转移价格的影响，按照其管理层在公平交易中对未来价格的最佳估计数来确定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

②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该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资产组在处置时如要求购买者承担一项负债（如环境恢复负债等）、该负债金额已经确认并计入相关资产账面价值，而且只能取得包括上述资产和负债在内的单一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为了比较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和可收回金额，在确定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及其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将已确认的负债金额从中扣除。

资产组组合，是指由若干个资产组组成的最小资产组组合，包括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以及按合理方法分摊的总部资产部分。

对某一资产组作减值测试时，首先应当认定所有与该资产组相关的总部资产。然后，根据相关总部资产能否按照合理和一致的基础分摊至该资产组分别处理。

对于相关总部资产能够按照合理和一致的基础分摊至该资产组的部分，公司将该部分总部资产的账面价值分摊至该资产组，再据以比较该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包括已分摊的总部资产的账面价值部分）和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总部资产和商誉分摊至某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相关总部资产和商誉的分摊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的金额应当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抵减后的各资产

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以下三者之中最高者：该资产的公允减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因此而导致的未能分摊的减值损失金额，按照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进行分摊。

（6）商誉减值的处理

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②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

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因重组等原因改变了其报告结构，从而影响到已分摊商誉的一个或者若干个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构成的，按照与本条前款规定相似的分摊方法，将商誉重新分摊至受影响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③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上述资产减值准备核算方法的规定处理，确认减值损失。

14.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在购买日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2）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

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③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④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⑤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3) 本公司对以下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采用成本法核算：

①公司对实施控制的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②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③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投资企业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

④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比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确定。

⑤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经适当调整后确认。

⑥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⑦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按照“四、13. 资产减值的核算方法”所述的规定处理。

⑧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15. 借款费用的核算

借款费用是指企业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

企业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

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和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存货、投资性房产等。

借款费用只有同时满足以下三个条件时，才应当开始资本化：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步骤和方法计算：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余额确定。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以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应当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且每部分在其他部分继续建造过程中可供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且为使该部分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实质上已经完成的，停止与该部分资产相关的借款费用的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成，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16.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的核算

股份支付，是指为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或其他方类似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或其他方类似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17. 长期待摊费用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如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均在各费用项目的预计受益期间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8. 职工薪酬的核算

本公司的职工薪酬包括：

- （1）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2）职工福利费；
- （3）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
- （4）住房公积金；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6）非货币性福利；
- （7）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 （8）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除此之外，本公司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福利承诺。

根据有关规定，保险费及公积金按工资总额的下列比例且在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生产成本或费用：

项目	比例		
	单位	个人	合计
养老保险	16%	8%	25%
失业保险	2%	1%	2%-3%
工伤保险	1%	-	1%
医疗保险	6.5%	2%	8.5%
生育保险	0.45%	-	0.45%
住房公积金	5%	5%-12%	10%-17%

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企业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职工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且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条件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费用。

19. 政府补助的核算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公司能够收到，且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0. 预计负债的核算方法

(1) 确认原则：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2) 计量方法：按清偿该或有事项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计量。

21. 收入确认核算

本公司商品销售收入为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不再对该已售出的商品与所有权相联系的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公司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商品销售收入金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显失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2. 所得税核算

公司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企业将当期和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所得税确认为负债，将已支付的所得税超过应支付的部分确认为资产。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分别确定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五、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不同合并方式的会计处理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被合并方的各项资产、负债，按其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利润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所发生的收入、费用和利润。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合并现金流量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现金流量。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其次在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公司将其全部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如果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也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公司编制。

公司统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使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保持一致。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时，遵循重要性原则，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内部往来、内部交易及权益性投资项目。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的处理

企业在取得对子公司的控制权，形成企业合并后，购买少数股东全部或部分权益的，实质上是股东之间的权益性交易，应当分别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以及合并财务报表两种情况进行处理：

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自子公司少数股东处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第四条的规定，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入账价值。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的资产、负债应以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金额反映。母公司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三）本公司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江门江益磁材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江门	电子元件生产、销售	10,000,000.00	生产、销售：磁性材料及其器件、粉末冶金零件、机械设备（特种设备除外）、微型电机及其驱动系统、电机产品、五金制品、电子产品；提供技术咨询服	10,000,000.00
新化县江新磁铁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新化	磁材加工	1,000,000.00	制造加工销售铁氧体磁性材料及元器件。	1,000,000.00
佛山市顺德区江粉霸菱磁材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佛山	磁材加工	36,000,000.00	制造、销售磁性材料及制品。	36,000,000.00
江门江粉电子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江门	电子元件生产、销售	10,000,000.00	铁氧体磁性材料原件及其制品、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10,000,000.00
江门江成硬质合金模具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江门	模具、磁材加工	2,000,000.00	生产、加工、销售：模具及配件、机械零配件、机械设备（特种设备除外）、硬质合金材料及制品、金刚石材料及制品、铁氧体磁性材料元件及其制品。	2,000,000.00
江门安磁电子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江门	电子元件生产、销售	3,000,000.00 美元	新型电子元器件、电力电子器件用磁性产品的开发、生产经营和售后服务。	3,000,000.00 美元

（接上表）

子公司全称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子公司全称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江门江益磁材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新化县江新磁铁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佛山市顺德区江粉霸菱磁材有限公司		60.00%	60.00%	是	17,644,189.75		
江门江粉电子有限公司		60.00%	60.00%	是	3,745,529.64		
江门江成硬质合金模具有限公司		60.00%	60.00%	是	1,575,881.36		
江门安磁电子有限公司		51.00%	51.00%	是	65,868,194.78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安磁电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香港	贸易	1 万港币	新型电子元器件	21,634.55
江门马丁电机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江门	电机生产及销售	100 万美元	生产、经营电机及其驱动系统等产品。	8,264,025.00
江门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江门	投资管理	5,000,000.00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财务顾问,企业管理策划,商务咨询,会展会务服务(国家禁止和限制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前置审批的项目除外)	5,000,000.00

(接上表)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100%	100%	是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 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 额	持股 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 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 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 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 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75%	75%	是			
	100%	100%	是	2,245,537.80		

(四) 外币报表折算汇率

子公司安磁电业有限公司为香港注册的境外公司，外币报表折算时，采用人民银行公布的期末中间汇率或报告期的平均汇率，具体如下：

项目	原币（港币）金额	本位币金额	期末折算汇率/平均折算汇率
资产总额	7,633,643.12	6,348,290.29	0.83162
负债总额	6,622,328.47	5,507,260.80	0.83162
成本费用总额	27,702,735.15	23,305,202.97	0.84126

六、税项

1. 增值税

本公司商品销售收入适用增值税。其中：内销商品销项税率为 17%，出口商品免销项税。购买原材料等所支付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可以抵扣内销销项税，税率为 17%。其中：为出口产品而支付的进项税可以申请退税，退税率为：永磁铁氧体：17%，软磁铁氧体：13%-17%，稀土永磁 17%，其他产品 5%-17%。

增值税应纳税额为当期销项税抵减当期进项税后的余额。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本公司母公司及除下面特别说明以外的子公司按实际缴纳流转税的 7% 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其中子公司新化县江新磁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新磁铁”）按实际缴纳流转税的 5% 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子公司中外合资公司江门安磁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门安磁”）、在 2010 年 12 月 1 日前免缴城建税，自 2010 年 12 月 1 日以后开始缴纳。

3. 教育费附加

本公司母公司及除下面特别说明以外的子公司按实际缴纳流转税的 3% 计缴中央教育费附加，其中江门安磁在 2010 年 12 月 1 日前免缴教育费附加，自 2010 年 12 月 1 日以后开始缴纳。2011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根据广东省相关规定按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征收 2% 地方教育费附加。

4. 房产税

本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的余额的 1.2% 计缴房产税或按房产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房产税。

5. 所得税

2008 年根据新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本公司通过广东省科学技术厅等部门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5%。

子公司江门安磁根据江门市国家税务局直属税务分局颁布的江国税直减[2007]71 号文件规定从获利年度起，第 1 年至第 2 年的经营所得免征所得税，安磁电子获利年度从 2007 年开始计算。2008 年根据江门市国家税务局直属税务分局颁布的江国税直减[2008]67 号文件规定 2010 年度经营所得按 50% 减征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2.5%。

子公司江门江益磁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益磁材”）。根据新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按 25% 计缴所得税。

子公司江新磁铁根据新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按 25% 计缴所得税。

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江粉霸菱磁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粉霸菱”）根据新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按 25% 计缴所得税。

子公司江门江粉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粉电子”）根据新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按 25% 计缴所得税。

子公司江门江成硬质合金模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成合金”）根据新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按 25% 计缴所得税。

子公司安磁电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安磁”）根据香港《税务条例》，按 16.5% 计缴利得税。

子公司江门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门创富”）根据新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按 25% 计缴所得税。

子公司江门马丁电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门马丁”）根据新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按 25% 计缴所得税。

七、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1. 会计政策的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公司本财务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财务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1年6月30日余额			2010年12月31日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现金			104,789.90			107,488.50
其中：人民币	103,958.28	1	103,958.28	106,637.57	1	106,637.57
港元	1,000.00	0.83162	831.62	1,000.04	0.85090	850.93
银行存款			93,856,344.29			129,684,727.30
其中：人民币	79,337,429.56	1	79,337,429.56	110,509,241.68	1	110,509,241.68
美元	1,285,381.32	6.47160	8,318,473.75	2,039,873.44	6.62270	13,509,469.82
港元	7,448,462.06	0.83162	6,194,281.99	6,658,605.82	0.85090	5,666,007.45
欧元	657.07	9.36120	6,150.96	0.10	8.80000	0.88
加币	1.03	6.70520	6.91	1.01	6.52480	6.59
日元	14.00	0.08020	1.12	10.8	0.08150	0.88
其他货币资金			11,002,556.35	-		19,886,933.56
其中：人民币	11,002,556.35	1	11,002,556.35	19,886,933.56	1	19,886,933.56
合计			104,963,690.54			149,679,149.36

(2)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账面余额中 228,614.67 元为本公司代管的住房基金，专款专用；10,773,941.68 元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 应收票据

(1) 分类列类

票据种类	201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943,490.44	8,201,193.40
<u>合计</u>	<u>8,943,490.44</u>	<u>8,201,193.40</u>

(2) 期末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 31,032,640.46 元，前五大票据列示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深圳市磁珠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1.01.20	2011.07.20	740,000.00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1.03.21	2011.09.21	710,000.00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1.04.25	2011.10.25	665,416.28	
深圳市磁珠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1.03.24	2011.09.24	630,000.00	
余姚市科达微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2011.03.22	2011.09.22	500,000.00	

3. 应收账款

(1) 按类别列示

类别	201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0,915,792.80	100.00	15,696,898.78	6.52	196,997,439.03	100.00	13,101,871.51	6.6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u>合计</u>	<u>240,915,792.80</u>	<u>100.00</u>	<u>15,696,898.78</u>		<u>196,997,439.03</u>	<u>100.00</u>	<u>13,101,871.51</u>	

注：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是指单个客户应收金额超过 150 万元的款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是指单项金额低于 150 万元，但账龄在 3 年以上的或账龄在三年以内但按个别认定需要计提特别坏账的款项；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账款，是指账龄在三年以内且无需按个别认定需要计提特别坏账的款项。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按照账龄计提）

账龄	201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233,083,105.21	96.75	11,654,155.26	5.00	188,119,516.91	95.49	9,405,975.84	5.00
1-2 年(含 2 年)	2,935,178.69	1.22	293,517.87	10.00	4,146,895.83	2.11	414,689.57	10.00
2-3 年(含 3 年)	1,640,404.65	0.68	492,121.40	30.00	2,071,171.70	1.05	621,351.51	30.00
3 年以上	3,257,104.25	1.35	3,257,104.25	100.00	2,659,854.59	1.35	2,659,854.59	100.00
合计	<u>240,915,792.80</u>	<u>100.00</u>	<u>15,696,898.78</u>		<u>196,997,439.03</u>	<u>100.00</u>	<u>13,101,871.51</u>	

(3) 本报告期未发现需单独计提减值情形的应收账款。

(4)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5)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华生电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145,601.54	1 年以内	5.87
光宝科技(鹰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463,504.06	1 年以内	4.76
中达电子(江苏)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147,759.75	1 年以内	4.21
苏州中泰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691,355.53	1 年以内	3.61
揭阳试验区锦龙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603,483.40	1 年以内	3.57
合计		<u>53,051,704.28</u>		<u>22.02</u>

(6)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4. 预付账款

(1) 账龄列示

账龄	201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比例 (%)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0,441,404.81	100.00	26,903,511.07	100.00
合计	<u>50,441,404.81</u>	<u>100.00</u>	<u>26,903,511.07</u>	<u>100.00</u>

(2) 预付款项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3)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预付账款 总额的比例 (%)	原因
锦州坤宏新材料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50,000.00	1 年以内	15.56	预付材料款
成都四星液压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21,268.68	1 年以内	9.76	预付设备款
江门市江海区协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30,000.00	1 年以内	8.58	预付工程款
南京新中磁电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86,580.51	1 年以内	7.51	预付设备款
江门市高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80,000.00	1 年以内	4.12	预付工程款
合计		22,967,849.19		45.53	

(4) 预付账款 2011 年 6 月 30 日余额比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长 87.49%，主要为预付设备、工程款增加所致。

(5) 期末预付账款中无预付关联方的款项。

5. 其他应收款

(1) 按类别列示

类别	201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165,692.89	100.00	1,611,957.05	7.99	10,598,960.47	100	1,144,524.85	10.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0,165,692.89	100.00	1,611,957.05		10,598,960.47	100	1,144,524.85	

注：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是指单个客户应收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款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是指单项金额低于 100 万元，但账龄在 3 年以上的或账龄在三年以内但按个别认定需要计提特别坏账的款项。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是指账龄在三年以内且无需按个别认定需要计提特别坏账的款项。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按账龄计提）

账龄	201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9,396,123.43	96.19	969,806.17	5	9,631,685.08	90.87	481,587.21	5
1-2 年(含 2 年)	127,576.20	0.63	12,757.62	10	320,201.31	3.02	32,020.13	10
2-3 年(含 3 年)	18,000.00	0.09	5,400.00	30	23,080.82	0.22	6,924.25	30
3 年以上	623,993.26	3.09	623,993.26	100	623,993.26	5.89	623,993.26	100
合计	<u>20,165,692.89</u>	<u>100.00</u>	<u>1,611,957.05</u>		<u>10,598,960.47</u>	<u>100</u>	<u>1,144,524.85</u>	

(3) 本报告期未发现需单独计提减值情形的其他应收款。

(4) 本公司其他应收款项中无持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期末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性质或内容	金额
应收出口退税款	出口退税	9,216,122.51
上市前期费用	公司上市中介服务费	2,792,000.00
江门市巨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租金	1,314,122.08

(6)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应收出口退税款	非关联方	9,216,122.51	1 年以内	45.70
上市前期费用	非关联方	2,792,000.00	1 年以内	13.85
江门市巨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14,122.08	1 年以内	6.52
江门庆优机电工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8,250.75	1 年以内	3.17
江门海关	非关联方	428,837.66	1 年以内	2.13
合计		<u>14,389,333.00</u>		<u>71.37</u>

(7) 期末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江门杰富意磁性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8,220.20	0.29
合计		<u>58,220.20</u>	<u>0.29</u>

(8)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 90.26%，主要原因是应收出口退税款和上市费用增加较大所致。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9,150,824.47		39,150,824.47	27,404,432.16		27,404,432.16
在产品	43,897,901.12	1,404,419.85	42,493,481.27	36,514,012.79	1,404,419.85	35,109,592.94
产成品	91,236,691.29	4,095,215.59	87,141,475.70	75,343,933.33	4,025,396.27	71,318,537.06
低值易耗品	9,820,064.41		9,820,064.41	8,530,834.68		8,530,834.68
包装物	536,523.70		536,523.70	547,068.96		547,068.96
合计	184,642,004.99	5,499,635.44	179,142,369.55	148,340,281.92	5,429,816.12	142,910,465.80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11 年 6 月 30 日
	余额		转回	转销	
在产品	1,404,419.85				1,404,419.85
产成品	4,025,396.27	516,179.79		446,360.47	4,095,215.59
合计	5,429,816.12	516,179.79		446,360.47	5,499,635.44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销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
在产品	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		
产成品	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	重新加工其他型号产品或已作售出处置	0.49

7. 长期股权投资

(1) 按明细列示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金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 年 6 月 30 日账
			面金额			面金额
江门杰富意磁性材有限公司	权益法	10,827,300.00	40,343,148.47	3,190,523.45	4,000,000.00	39,533,671.92
东睦(江门)粉末冶金有	成本法	4,151,250.00	4,151,250.00			4,151,250.00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金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 面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 年 6 月 30 日账 面金额
江门市江海区汇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7,500,000.00	7,840,906.86	294,629.19	240,000.00	7,895,536.05
合计		<u>22,478,550.00</u>	<u>52,335,305.33</u>	<u>3,485,152.64</u>	<u>4,240,000.00</u>	<u>51,580,457.97</u>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 位的持股比 例 (%)	在被投资单 位表决权比 例 (%)	在被投资单位的持股 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 一致的说明	减值 准备	本期计提 资产减值 准备	2011 年年度现金 红利
江门杰富意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33.33	33.33				4,000,000.00
东睦（江门）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15.00	15.00				494,220.00
江门市江海区汇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5.00	15.00				240,000.00
合计						<u>4,734,220.00</u>

(2) 江粉磁材为江门市江海区汇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江粉磁材控股股东汪南东先生为江门市江海区汇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江粉磁材对江门市江海区汇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构成重大影响，用权益法核算其长期股权投资。

8. 投资性房地产

(1) 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一、原价合计	<u>34,231,067.49</u>	<u>603,213.64</u>	<u>2,337,856.66</u>	<u>32,496,424.47</u>
1. 房屋、建筑物	27,332,834.84	382,944.94	1,734,436.84	25,981,342.94
2. 土地使用权	6,898,232.65	220,268.70	603,419.82	6,515,081.53
二、累计折旧或累计摊销合计	<u>7,781,752.31</u>	<u>516,141.12</u>	<u>910,428.42</u>	<u>7,387,465.01</u>
1. 房屋、建筑物	6,494,855.78	407,660.42	764,843.06	6,137,673.14
2. 土地使用权	1,286,896.53	108,480.70	145,585.36	1,249,791.87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u>26,449,315.18</u>			<u>25,108,959.46</u>
1. 房屋、建筑物	20,837,979.06			19,843,669.80

项目	2010 年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 月 30 日余额
2. 土地使用权	5,611,336.12			5,265,289.66

注：公司本期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房屋、建筑物摊销额为 352,040.63 元，出租土地使用权的摊销额为 70,898.44 元，投资性房地产本年未发生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9.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分类

项目	2010 年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 月 30 日余额
一、原价合计	<u>412,502,248.23</u>	<u>76,136,577.26</u>	<u>3,443,678.74</u>	<u>485,195,146.75</u>
其中：房屋、建筑物	145,418,430.22	22,122,562.79	382,944.94	167,158,048.07
机器设备	244,792,627.15	52,467,121.58	3,010,733.80	294,249,014.93
运输工具	12,736,380.48	571,593.82	50,000.00	13,257,974.30
电子设备及其他	9,554,810.38	975,299.07		10,530,109.45
二、累计折旧合计	<u>129,418,338.80</u>	<u>15,467,114.92</u>	<u>2,082,584.20</u>	<u>142,802,869.52</u>
其中：房屋、建筑物	25,347,195.93	2,779,175.12	95,586.90	28,030,784.15
机器设备	94,243,608.01	11,273,268.08	1,966,453.96	103,550,422.13
运输工具	5,871,871.90	700,413.43	20,543.34	6,551,741.99
电子设备及其他	3,955,662.96	714,258.29		4,669,921.25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u>283,083,909.43</u>			<u>342,392,277.23</u>
其中：房屋、建筑物	120,071,234.29			139,127,263.92
机器设备	150,549,019.14			190,698,592.80
运输工具	6,864,508.58			6,706,232.31
电子设备及其他	5,599,147.42			5,860,188.20

(2) 暂时闲置固定资产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固定资产原价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2011 年		备注
				6 月 30 日账面净值		
机器设备	2,091,242.02	1,457,217.59		634,024.43		

(3) 期末固定资产未发生减值情形，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 期末所有权受限制的固定资产见附注十。

(5) 本年度由在建工程转入的固定资产为 45,461,110.98 元。

(6) 本期固定资产累计折旧增加额中，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13,834,368.51 元。

10.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余额及变化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0 年 12 月 31	本期	本期转入	其他	工程投入占预
		日余额	增加	固定资产额	减少额	
高新区软磁厂房工程	21,000,000.00	12,139,916.12	8,200,515.83	20,340,431.95	-	96.86
老厂区永磁设备改造工程	47,395,635.93	7,136,932.48	11,493,437.58	6,841,953.89	-	38.92
新厂区永磁生产线设备工程	160,198,866.08	35,916,590.24	25,032,639.69	12,582,143.88	-	38.04
新厂区（江益）厂房工程	100,000,000.00	14,914,474.17	9,577,107.36	-	-	79.71
高新区软磁设备工程（安磁）	27,127,472.00	697,190.02	8,963,926.17	5,696,581.26	-	75.65
霸菱设备工程	4,000,000.00	1,065,767.39	522,286.45	-	-	84.82
<u>合计</u>	<u>359,721,974.01</u>	<u>71,870,870.42</u>	<u>63,789,913.08</u>	<u>45,461,110.98</u>		

（接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金来源	2011 年 6 月 30 日
			资本化金额	资本化率 (%)		
高新区软磁厂房工程	100.00				自筹	0.00
老厂区永磁设备改造工程	38.92				自筹	11,788,416.17
新厂区永磁生产线设备工程	38.04				自筹	48,367,086.05
新厂区（江益）厂房工程	79.71	4,080,756.87	674,359.98	3.07	自筹、借款	24,491,581.53

项目名称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 化率 (%)	资金来源	2011 年 6 月 30 日 余额
高新区软磁设备工程（安磁）	75.65				自筹	3,964,534.93
霸菱设备工程	84.82				自筹	1,588,053.84
<u>合计</u>						<u>90,199,672.52</u>

(2) 期末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的情形，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3) 本年度江益厂房工程包含资本化利息 4,080,756.87 元，其中本期资本化利息金额为 674,359.98 元，资本化率为 3.07%。

11.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一、原价合计	<u>44,930,142.45</u>	<u>673,419.82</u>	<u>220,268.70</u>	<u>45,383,293.57</u>
1、土地使用权	44,464,059.69	603,419.82	220,268.70	44,847,210.81
2、软件	466,082.76			466,082.76
3、专利权		70,000.00		70,000.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u>5,267,883.88</u>	<u>710,735.62</u>	<u>37,951.91</u>	<u>5,940,667.59</u>
1、土地使用权	5,045,564.63	662,819.18	37,951.91	5,670,431.90
2、软件	222,319.25	45,274.94		267,594.19
3、专利权		2,641.50		2,641.50
三、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u>39,662,258.57</u>			<u>39,442,625.98</u>
1、土地使用权	39,418,495.06			39,176,778.91
2、软件	243,763.51			198,488.57
3、专利权				67,358.50

(2) 期末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累计摊销增加额中，本期摊销额为 565,150.26 元。

12. 长期待摊费用

(1) 长期待摊费用按明细列示

项目	原始 发生额	年初余额	本年 增加数	本年 摊销数	其他 减少额	年末余额	剩余摊销期 限
江门堤东明装饰厂交通厂区 118 号大楼装修工程	134,308.55	114,162.23	154,691.65	28,900.02		239,953.86	45 个月
古井厂区维修工程	72,151.28	67,341.20	-	7,215.12		60,126.08	50 个月
办公室改造工程(安磁)	376,400.00	351,306.64	-	37,640.04		313,666.60	50 个月
合计	<u>582,859.83</u>	<u>532,810.07</u>	<u>154,691.65</u>	<u>73,755.18</u>		<u>613,746.54</u>	

(2) 公司本期长期待摊费用摊销额为 73,755.18 元。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应收款项递延所得税资产	2,175,904.61	1,844,769.70
2. 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	824,945.32	814,472.42
合计	<u>3,000,849.93</u>	<u>2,659,242.12</u>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产生递延所得税负债	67,268.17	
合计	<u>67,268.17</u>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1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坏账准备	1,356,906.90	1,206,219.40
可抵扣亏损	2,822,130.92	2,705,658.87
合计	<u>4,179,037.82</u>	<u>3,911,878.27</u>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1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备注
2013 年	271,517.59	271,517.59	

2014 年	1,313,485.25	1,313,485.25
2015 年	1,120,656.03	1,120,656.03
2016 年	116,472.05	
<u>合计</u>	<u>2,822,130.92</u>	<u>2,705,658.87</u>

(4)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项目	2011 年 6 月 30 日对应的暂时性差异金额
一、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坏账准备	15,250,698.01
存货项目	5,499,635.44
<u>合计</u>	<u>20,750,333.45</u>
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产生递延所得税负债	269,072.68
<u>合计</u>	<u>269,072.68</u>

注：本期增加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为公司收购江门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由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14.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合计	201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转回	转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4,246,396.36	3,062,459.47				17,308,855.83
存货跌价准备	5,429,816.12	516,179.79		446,360.47	446,360.47	5,499,635.44
<u>合计</u>	<u>19,676,212.48</u>	<u>3,578,639.26</u>		<u>446,360.47</u>	<u>446,360.47</u>	<u>22,808,491.27</u>

注：本期增加数包含新增合并子公司江门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在并购日时的资产减值准备 381,605.64 元。

15.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资产分类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
一、用于抵押的资产	162,247,481.42	18,450,856.80	6,503,148.35	174,195,189.87

资产分类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 年 6 月 30 日账 面价值
1、房屋建筑物	115,001,366.74		1,756,290.36	113,245,076.38
2、土地使用权	35,523,838.87	9,445,660.63	527,430.93	44,442,068.57
3、机器设备	4,219,427.06		4,219,427.06	
4、在建工程-江益厂房工程	7,502,848.75	9,005,196.17		16,508,044.92
二、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2,886,221.32	41,026,861.87	37,146,936.55	26,766,146.64
1、应收账款	22,886,221.32	41,026,861.87	37,146,936.55	26,766,146.64
合计	<u>185,133,702.74</u>	<u>59,477,718.67</u>	<u>43,650,084.90</u>	<u>200,961,336.51</u>

注：上述资产受限原因均为公司将资产抵押(或质押)给银行，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或保证。

上述资产均已抵押给银行用于借款担保。

16. 短期借款

(1) 借款类别

借款类别	201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信用借款	25,000,000.00	
抵押借款	76,000,000.00	29,500,000.00
保证借款	8,642,859.59	6,011,941.69
抵押加保证借款	11,000,000.00	11,000,000.00
质押借款	22,495,281.60	18,411,106.00
合 计	143,138,141.19	64,923,047.69

(2) 具体见附注十。

17. 应付票据

(1) 按种类列示

票据种类	201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8,856,000.00	32,124,900.00
商业承兑汇票	14,998,577.69	14,229,153.87
合计	<u>43,854,577.69</u>	<u>46,354,053.87</u>

(2) 将在本会计年度内到期的应付票据金额 43,830,126.26 元

18. 应付账款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1 年 6 月 30 日期末余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期末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1 年以内	93,021,531.04	96.36	84,775,780.94	96.57
1-2 年	1,433,845.97	1.49	2,393,933.07	2.73
2-3 年	1,461,474.20	1.51	617,416.54	0.70
3 年以上	617,416.54	0.64		
合计	<u>96,534,267.75</u>	<u>100</u>	<u>87,787,130.55</u>	<u>100</u>

(2)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全部为应付的材料及加工款项。

(3) 期末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4) 期末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江门杰富意磁性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856,687.31	0.89
合计		<u>856,687.31</u>	<u>0.89</u>

19. 预收账款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1 年 6 月 30 日期末余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期末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1 年以内	6,408,366.72	100.00	7,192,795.47	100.00
合计	<u>6,408,366.72</u>	<u>100.00</u>	<u>7,192,795.47</u>	<u>100.00</u>

(2) 期末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3) 期末预收账款中无预收关联方的款项。

20. 应付职工薪酬

(1) 按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2010 年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 月 30 日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442,739.09	75,035,424.45	82,301,024.87	14,177,138.67
二、职工福利费	3,761,892.84	583,212.33	583,212.33	3,761,892.84
三、社会保险费		6,804,085.67	6,804,085.67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2,469,666.99	2,469,666.99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3,650,564.01	3,650,564.01	
3. 年金缴费				
4. 失业保险费		374,552.57	374,552.57	
5. 工伤保险费		214,059.03	214,059.03	
6. 生育保险费		95,243.07	95,243.07	
四、住房公积金		483,842.69	483,842.69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78,921.74	552,620.23	26,301.51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合计	<u>25,204,631.93</u>	<u>83,485,486.88</u>	<u>90,724,785.79</u>	<u>17,965,333.02</u>

注 1：职工福利费存在期初期末余额的原因为：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江门安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实施条例》文件规定提取的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2) 应付职工薪酬工资预计于 2011 年 7 月发放，奖金预计于 2012 年第一季度发放。

21. 应交税费

(1) 按项目列示如下：

税费项目	201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1. 企业所得税	3,487,859.47	2,276,643.16
2. 增值税	1,458,137.52	-836,814.38
3. 营业税	72,689.83	92,975.56
4. 土地使用税	278,268.00	282,552.00
5. 房产税	254,968.32	371,396.10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8,193.83	282,212.52
7. 教育费附加	87,456.50	126,958.29
8.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43,862.87	202,869.56

税费项目	201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9.江新联围费	135,411.00	97,328.77
10.其他税金	96,262.67	95,827.58
<u>合计</u>	<u>6,283,110.01</u>	<u>2,991,949.16</u>

注：应交税费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 3,291,160.85 元，主要是企业所得税增加 1,211,216.31 元，增值税增加 2,294,951.90 元。

22. 应付利息

项目	201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长期借款利息	6,688,216.38	6,740,191.39
<u>合计</u>	<u>6,688,216.38</u>	<u>6,740,191.39</u>

23. 其他应付款

(1) 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201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1 年以内	29,347,801.39	95.61	19,429,047.43	92.27
1-2 年	18,592.69	0.06	304,768.94	1.45
2-3 年	100,000.00	0.33	93,695.00	0.44
3 年以上	1,230,399.80	4.00	1,230,399.80	5.84
<u>合计</u>	<u>30,696,793.88</u>	<u>100.00</u>	<u>21,057,911.17</u>	<u>100.00</u>

(2) 超过一年以上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性质或内容	金额	账龄
耙冲管理区	土地款	877,752.00	3 年以上

(3) 期末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性质或内容	金额
苏州汇科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设备款	6,168,198.55
江门市蓬江区篁庄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4,686,980.83
上海日进机床有限公司	设备款	4,630,532.96
广东电网公司江门供电局	电费	1,963,715.49
宜宾汇思磁材设备有限公司	设备款	1,853,933.00

单位名称	性质或内容	金额
<u>合计</u>		<u>19,303,360.83</u>

(4) 期末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5) 期末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关联方的款项。

(6) 本期末比上年年末增长了 45.77%, 主要原因为应付设备款及工程款增加所致。

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按类别列示

种类	201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000,000.00	511,293.84
<u>合计</u>	<u>30,000,000.00</u>	<u>511,293.84</u>

(2) 具体见“附注十”。

25. 长期借款

(1) 按类别列示

借款类别	201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抵押借款		30,000,000.00
担保借款	1,000,000.00	1,000,000.00
<u>合计</u>	<u>1,000,000.00</u>	<u>31,000,000.00</u>

(2) 具体见“附注十”。

26. 股本

投资者名称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汪南东	123,258,600.00	51.72%	123,258,600.00	51.72%
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 公司	40,000,000.00	16.78%	40,000,000.00	16.78%
吴捷	17,456,800.00	7.32%	17,456,800.00	7.32%
吕兆民	11,978,000.00	5.03%	11,978,000.00	5.03%
江门龙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522,400.00	4.84%	11,522,400.00	4.84%

投资者名称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深圳市和泰成长创业投资有限 责任公司	8,000,000.00	3.36%	8,000,000.00	3.36%
陈宇华	7,300,000.00	3.06%	7,300,000.00	3.06%
伍杏媛	6,766,200.00	2.84%	6,766,200.00	2.84%
叶健华	3,153,000.00	1.32%	3,153,000.00	1.32%
莫如敬	2,375,000.00	1.00%	2,375,000.00	1.00%
高雯	2,000,000.00	0.84%	2,000,000.00	0.84%
钟彩娴	1,448,000.00	0.61%	1,448,000.00	0.61%
黄耀祥	1,327,000.00	0.56%	1,327,000.00	0.56%
范耀纪	1,000,000.00	0.42%	1,000,000.00	0.42%
黄秀芬	715,000.00	0.30%	715,000.00	0.30%
<u>合计</u>	<u>238,300,000.00</u>	<u>100.00%</u>	<u>238,300,000.00</u>	<u>100.00%</u>

27. 资本公积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 年 6 月 30 日
股本溢价	251,016,483.55			251,016,483.55
其他资本公积	630,483.21			630,483.21
<u>合计</u>	<u>251,646,966.76</u>			<u>251,646,966.76</u>

28. 盈余公积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 年 6 月 30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0,234,423.53			10,234,423.53
<u>合计</u>	<u>10,234,423.53</u>			<u>10,234,423.53</u>

29.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127,176,548.88	62,298,932.2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529,997.36	81,327,506.62

项目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744,817.2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9,515,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提取职工奖励基金		1,190,072.70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5,706,546.24	127,176,548.88

注：经公司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在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由新老股东共享。

3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分类列示：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1.主营业务收入	419,945,216.41	331,004,666.24
2.其他业务收入	3,255,464.39	3,271,424.33
<u>合计</u>	<u>423,200,680.80</u>	<u>334,276,090.57</u>
3.主营业务成本	312,380,497.48	240,674,704.71
4.其他业务成本	2,081,910.30	2,370,997.12
<u>合计</u>	<u>314,462,407.78</u>	<u>243,045,701.83</u>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永磁铁氧体	245,597,552.52	189,053,612.23	193,427,195.83	142,247,894.11
软磁铁氧体	151,409,466.81	104,487,379.48	123,434,612.91	87,581,941.40
其他	22,938,197.08	18,839,505.77	14,142,857.50	10,844,869.20
<u>合计</u>	<u>419,945,216.41</u>	<u>312,380,497.48</u>	<u>331,004,666.24</u>	<u>240,674,704.71</u>

(接上表)

(3)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地区划分：

地区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	--------------	--------------

华北	403,697.75	273,508.76
东北	165,602.56	191,466.80
华东	31,256,057.43	20,215,832.45
华中	4,883,662.18	375,517.93
华南	150,353,813.93	118,252,478.18
西南	252,010.72	1,951,862.14
港澳台	202,300,211.18	171,479,242.16
亚太区	13,832,757.85	7,073,183.87
欧美	16,497,402.81	11,191,573.95
<u>合计</u>	<u>419,945,216.41</u>	<u>331,004,666.24</u>

(4) 主营业务成本按销售地区划分:

地区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华北	284,791.43	214,782.48
东北	142,132.68	148,180.80
华东	24,882,440.44	15,441,183.44
华中	3,507,690.49	236,013.92
华南	118,457,541.73	88,989,758.73
西南	256,339.66	1,493,925.61
港澳台	143,715,867.73	121,325,406.21
亚太区	11,105,883.90	4,858,919.51
欧美	10,027,809.42	7,966,534.01
<u>合计</u>	<u>312,380,497.48</u>	<u>240,674,704.71</u>

31.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计缴标准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	1,126,402.83	688,575.08
教育费附加及其他		1,348,908.47	761,289.52
<u>合计</u>		<u>2,475,311.30</u>	<u>1,449,864.60</u>

注：营业税金及附加本年 1-6 月比上年同期增长 70.73%，主要原因是随销售增长税金同步增长，以及广东省从 2011 年 1 月 1 日起按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征收 2% 地方教育费附加所致。

32. 投资收益

(1) 按项目列示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94,220.00	768,037.5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485,152.64	6,630,293.4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81,880.00
其他		-
<u>合计</u>	<u>3,979,372.64</u>	<u>7,580,210.95</u>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投资单位分项列示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江门杰富意磁性材有限公司	3,190,523.45	6,379,076.66
江门市江海区汇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94,629.19	251,216.79
<u>合计</u>	<u>3,485,152.64</u>	<u>6,630,293.45</u>

(3) 投资收益本年 1-6 月比上年同期下降 47.50%，主要原因是被投资单位江门杰富意磁性材有限公司利润减少带来投资收益减少。

(4) 公司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受到重大限制情况。

33. 财务费用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利息支出	2,389,696.12	3,359,905.41
减：利息收入	355,991.52	423,618.92
汇兑损益	1,507,536.52	753,256.59
手续费及其他	500,442.07	3,489,392.23
<u>合计</u>	<u>4,041,683.19</u>	<u>7,178,935.31</u>

注：财务费用本年 1-6 月比上年同期下降 43.70%，主要原因是去年同期支付上海麒麟上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财务顾问费 300 万元及本公司银行借款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34. 资产减值损失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	--------------	--------------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一、坏账损失	2,680,853.83	2,602,187.06
二、存货跌价损失	516,179.79	437,176.14
<u>合计</u>	<u>3,197,033.62</u>	<u>3,039,363.20</u>

35. 营业外收入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1.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942.3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942.31
2. 政府补助	2,027,481.00	374,992.00
3. 捐赠利得		-
4. 其他	547,437.19	3,307.71
其中: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利得	474,636.69	-
<u>合计</u>	<u>2,574,918.19</u>	<u>381,242.02</u>

注：1、上述各期营业外收入金额均计入所属期间非经常性损益。

2、本年 1-6 月比上年同期比较增长 575.40%，主要原因是由于政府补助收入增加，以及收购创富合并利得所致。

(2) 报告期政府补助情况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省中小企业贷款贴息专项资金（粤中小企 [2009] 61 号）		140,000.00
蓬江区财政支付中心机电扶持金	27,481.00	234,992.00
省级企业技术中心专项资金(粤经信创新(2010)839 号)	2,000,000.00	
<u>合计</u>	<u>2,027,481.00</u>	<u>374,992.00</u>

36.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606.4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606.40
2. 公益性捐赠支出	100,000.00	65,000.00
3. 其他	6,570.01	1,750.00
其中：非公益性捐赠支出		
合计	<u>106,570.01</u>	<u>73,356.40</u>

注：1、上述各期营业外支出金额均计入所属期间非经常性损益。

2、本年 1-6 月比上年 1-6 月增长 45.28%，主要原因为公益性支出增加所致。

37. 所得税费用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所得税费用	8,524,911.42	7,428,995.62
其中：当期所得税	8,802,468.50	7,484,993.75
递延所得税	-277,557.08	-55,998.13

(2) 本年度所得税费用比上年度增长 14.75%，主要是本年度利润增长所致。

38.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92.81	697.76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合计	<u>-192.81</u>	<u>697.76</u>

注：本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综合利润-98.34 元，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利润为-94.47 元；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综合利润 355.85 元，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利润为 341.91 元。

39.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租金收入	2,512,726.35	3,171,723.60
收到的政府补助	27,481.00	274,992.00
利息收入	355,991.52	423,978.92
保证金收入	5,432.00	357,230.87
其他	1,035,736.32	425,950.55
<u>合计</u>	<u>3,937,367.19</u>	<u>4,653,875.94</u>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运输费	5,620,138.96	6,066,817.60
技术开发费	4,538,488.13	2,237,772.62
归还贸易商保证金		430,000.00
物料消耗	118,818.66	814,080.98
差旅费	657,418.59	631,399.51
办公费	962,590.38	935,871.53
审计\咨询费	444,600.00	52,350.00
业务费	4,822,158.80	3,602,290.86
保险费	327,653.88	189,232.60
其他	1,099,422.96	1,725,008.17
<u>合计</u>	<u>18,591,290.36</u>	<u>16,684,823.87</u>

(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上市费	229,000.00	
财务顾问费	422,770.00	
<u>合计</u>	<u>651,770.00</u>	

4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3,316,748.77	45,524,411.85
加：资产减值准备	3,197,033.62	3,039,363.2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186,409.14	9,674,268.31
无形资产摊销	636,048.70	634,021.9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3,755.18	6,715.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64.0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41,382.23	6,530,723.0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79,372.64	-7,580,210.9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1,607.81	-55,998.1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7,268.1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748,083.54	-28,708,275.2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552,902.47	-35,903,286.2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714,864.50	29,543,707.52
其他	-474,636.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92,821.84	22,709,104.75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4,735,075.87	182,103,204.3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9,450,953.03	137,347,969.1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715,877.16	44,755,235.24

注：2011 年 1-6 月“其他”中列示-474,636.69 元，为本公司新增子公司江门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对净利润的影响数。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有关信息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自然人汪南东。

2. 控股股东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

项目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51.72%	51.72%
表决权比例	51.72%	51.72%

3.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有关信息见“附注五、（三）本公司子公司情况”。

4. 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一、联营企业							
1. 江门杰富意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生产	江门市新会区双水镇岛桥工业区	滨上和久	电子元器件	45,000,000.00 (日元)	33.33	33.33
2. 江门市江海区汇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	江门市江海区滘头五星村 15 号之五	汪南东	小额贷款	50,000,000.00 (人民币)	15.00	15.00
(接上表)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一、联营企业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1.江门杰富意磁性材有限公司	159,759,157.33	118,729,924.89	82,251,644.80	9,572,527.59	联营企业	76063683-7
2.江门市江海区汇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52,916,804.37	52,636,943.19	3,023,460.42	1,964,194.60	联营企业	68861341-0

5.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	19221023-9
吴捷	主要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吕兆民	主要股东、董事	——
伍杏媛	董事	——
叶健华	董事	——
钟彩娴	董事	——
周战峰	高级管理人员	——
汪彦	高级管理人员	——
刘刚	高级管理人员	——

6. 关联方交易

(1) 购销交易、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单位: 元)

企业名称	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定价原则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江门杰富意磁性材有限公司	销售	产品销售	市场定价	33,791.97	0.36	264,532.67	0.08
江门杰富意磁性材有限公司	采购	产品采购	市场定价	527,261.20	0.17	5,853,582.82	3.64
江门杰富意磁性材有限公司	加工	提供劳务	市场定价	28,985.00	0.31		

(2) 关联租赁情况

租赁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江粉磁材	江门马丁电机科技有限公司	正常使用	1,438,731.29	2008/5/1	未定
江粉磁材	江门杰富意磁性材有限公司	正常使用	5,942,291.32	2004/6/1	2024/5/31

租赁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江粉磁材	江门杰富意磁性材有限公司	正常使用	4,201,061.73	2007/5/1	2057/4/30
江粉磁材	江门杰富意磁性材有限公司	正常使用	2,536,264.44	2005/4/1	2025/3/31

(接上表)

租赁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对公司利润总额的影响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江粉磁材	江门马丁电机科技有限公司	市场定价	213,656.46	226,741.50	77,023.15	69,949.75
江粉磁材	江门杰富意磁性材有限公司	市场定价	546,135.13	502,482.00	196,881.71	159,286.79
江粉磁材	江门杰富意磁性材有限公司	市场定价	258,406.61	248,589.60	93,155.58	74,079.70
江粉磁材	江门杰富意磁性材有限公司	市场定价	137,069.86	132,570.00	49,413.68	39,283.74

(3) 关联担保情况

2008年3月19日,汪南东、吴捷、吕兆民与中国建设银行江门市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2008年保字第004号】,为本公司在2008年3月20日至2015年3月20日期间签订的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外汇资金借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合同、出具保函协议及其他法律性文件下的一系列债务提供5500万元的最高额保证。2009年1月19日,汪南东、吴捷、吕兆民与中国建设银行江门市分行签订《人民币借款最高额保证合同补充协议》【2009年抵字第0022号】,双方一致同意将债务人变更为本公司。

2010年11月23日,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汪南东先生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签订编号为“(2010)江银保字第004号”的保证合同,为本公司子公司江成合金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100万元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间为2010年11月23日至2012年11月23日。

7.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关联方应收款项情况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江门杰富意磁性材有限公司	58,220.20	81,767.32
计提坏账准备		2,911.01	4,088.37

(2) 关联方应付款项情况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江门杰富意磁性材有限公司	856,687.31	519,669.29

十、借款、抵押、担保情况

1. 短期借款情况

贷款单位	借款分类	期限	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借款条件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城西支行	短期借款	2011.3.31-2011.7.27	6,989,328.00	质押借款	(1)
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城西支行	短期借款	2011.5.11-2011.9.11	2,491,566.00	质押借款	(2)
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城西支行	短期借款	2011.5.11-2011.9.11	2,478,622.80	质押借款	(3)
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城西支行	短期借款	2011.5.27-2011.9.22	2,608,054.80	质押借款	(4)
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城西支行	短期借款	2011.6.2-2011.9.26	2,491,566.00	质押借款	(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分行	短期借款	2010.12.24-2011.12.9	15,000,000.00	抵押借款	(6)
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城西支行	短期借款	2011.6.2-2011.10.10	2,459,208.00	质押借款	(7)
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城西支行	短期借款	2011.6.16-2011.10.11	2,976,936.00	质押借款	(8)
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城西支行	短期借款	2011.4.20-2011.7.20	4,393,361.11	保证借款	(9)
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城西支行	短期借款	2011.5.5-2011.11.4	2,214,296.77	保证借款	(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门分行	短期借款	2011.6.13-2011.9.12	2,035,201.71	保证借款	(1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门分行	短期借款	2011.6.3-2012.6.2	11,000,000.00	抵押加保 证	(12)
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城西支行	短期借款	2011.5.31-2012.5.23	5,000,000.00	信用借款	(13)
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城西支行	短期借款	2011.6.1-2012.5.23	7,000,000.00	信用借款	(14)
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城西支行	短期借款	2011.6.1-2012.5.23	7,000,000.00	信用借款	(15)
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城西支行	短期借款	2011.6.1-2012.5.23	6,000,000.00	信用借款	(1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 分行	短期借款	2010.12.15-2011.12.15	14,500,000.00	抵押借款	(1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 分行	短期借款	2011.6.9-2012.6.9	10,500,000.00	抵押借款	(1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 分行	短期借款	2011.5.5-2012.5.5	10,000,000.00	抵押借款	(1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门分行	短期借款	2011.5.12-2012.5.11	10,000,000.00	抵押借款	(20)
江门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环 市信用社	短期借款	2011.5.4-2012.4.20	10,000,000.00	抵押借款	(2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顺德均安支行	短期借款	2011.1.26-2012.1.25	4,000,000.00	抵押借款	(2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分行	短期借款	2011.5.5-2012.5.5	2,000,000.00	抵押借款	(23)
<u>合计</u>			<u>143,138,141.19</u>		

(1) 2010 年 9 月 26 日，江门安磁与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城西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江门分行城西支行 2010 年出口发票字第 03 号《出口发票融资业务总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将《出口发票融资业务申请书》对应的应收账款 1,351,025.01 美元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城西支行，借款共 1,080,000.00 美元（RMB6,989,328.00 元），借款年利率为 4.34875%，借款期限为 2011 年 3 月 31 日至 2011 年 7 月 27 日，担保方式为质押担保。江门安磁与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城西支行签订编号为江门分行城西支行 2011 年质字第 53 号《质押合同》，为该借款提供质押。

(2) 2010 年 9 月 26 日，江门安磁与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城西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江门分行城西支行 2010 年出口发票字第 03 号《出口发票融资业务总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将《出口发票融资业务申请书》对应的应收账款 481,403.49 美元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城西支行，借款共 385,000 美元（RMB2,491,566.00 元），借款年利率为 4.29525%，借款期限为 2011 年 5 月 11 日至 2011 年 9 月 11 日，担保方式为质押担保。江门安磁与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城西支行签订编号为江门分行城西支行 2011 年质字第 77 号《质押合同》，为该借款提供质押。

(3) 2010 年 9 月 26 日，江门安磁与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城西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江门分行城西支行 2010 年出口发票字第 03 号《出口发票融资业务总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将《出口发票融资业务申请书》对应的应收账款 478,828.59 美元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城西支行，借款共 383,000 美元（RMB2,478,622.80 元），借款年利率为 4.29925%，借款期限为 2011 年 5 月 11 日至 2011 年 9 月 11 日，担保方式为质押担保。江门安磁与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城西支行签订编号为江门分行城西支行 2011 年质字第 82 号《质押合同》，为该借款提供质押。

(4) 2010 年 9 月 26 日，江门安磁与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城西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江门分行城西支行 2010 年出口发票字第 03 号《出口发票融资业务总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将《出口发票融资业务申请书》对应的应收账款 503,951.06 美元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城西支行，借款共 403,000 美元（RMB2,608,054.80 元），借款年利率为 4.29525%，借款期限为 2011 年 5 月 27 日至 2011 年 9 月 22 日，担保方式为质押担保。江门安磁与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城西支行签订编号为江门分行城西支行 2011 年质字第 92 号《质押合同》，为该借款提供质押。

(5) 2010 年 9 月 26 日，江门安磁与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城西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江门分行城西支行 2010 年出口发票字第 03 号《出口发票融资业务总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将《出口发票融资业务申请书》对应的应收账款 482,094.68 美元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城西支行，借款共 385,000 美元（RMB2,491,566.00 元），借款年利率为 4.29525%，借款期限为 2011 年 6 月 2 日至 2011 年 9 月 26 日，担保方式为质押担保。江门安磁与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城西支行签订编号为江门分行城西支行 2011 年质字第 98 号《质押合同》，为该借款提供质押。

(6) 2010 年 12 月 24 日, 江门安磁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2010)年深江门综贷字(003)号的《借款合同》, 合同约定: 本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借款 1500 万元人民币, 借款利率为年利率 6.672%, 期限为 2010 年 12 月 24 日至 2011 年 12 月 9 日, 为抵押担保, 广东江粉以土地使用权作为担保。

(7) 2010 年 9 月 26 日, 江门安磁与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城西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江门分行城西支行 2010 年出口发票字第 03 号《出口发票融资业务总协议》, 协议约定: 本公司将《出口发票融资业务申请书》对应的应收账款 475,528.38 美元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城西支行, 借款共 380,000 美元(RMB2,459,208.00 元), 借款年利率为 4.35075%, 借款期限为 2011 年 6 月 2 日至 2011 年 10 月 10 日, 担保方式为质押担保。江门安磁与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城西支行签订编号为江门分行城西支行 2011 年质字第 99 号《质押合同》, 为该借款提供质押。

(8) 2010 年 9 月 26 日, 江门安磁与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城西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江门分行城西支行 2010 年出口发票字第 03 号《出口发票融资业务总协议》, 协议约定: 本公司将《出口发票融资业务申请书》对应的应收账款 580,789.41 美元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城西支行, 借款共 460,000.00 美元(RMB2,976,936.00 元), 借款年利率为 4.2905%, 借款期限为 2011 年 6 月 16 日至 2011 年 10 月 11 日, 担保方式为质押担保。江门安磁与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城西支行签订编号为江门分行城西支行 2011 年质字第 108 号《质押合同》, 为该借款提供质押。

(9) 2011 年 3 月 9 日, 江门安磁与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城西支行签订进口代付业务协议, 协议编号为江门分行城西支行 2011 年进口代付字第 01 号, 协议约定: 本公司将人民币 4,440,000.00 元定期存款作保证金, 借款共 678,867.84 美元(RMB4,393,361.11 元), 借款期限为 2011 年 4 月 20 日至 2011 年 7 月 20 日, 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江门安磁向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城西支行递交进口代付业务申请书编号为江门分行城西支行 2011 年进口代付申字第 02 号。

(10) 2010 年 12 月 8 日, 江门安磁与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城西支行签订进口 T/T 融资总协议, 协议编号为江门分行城西支行 2010 年进口 T/T 字第 03 号, 协议约定: 本公司将人民币 2,228,000.00 元定期存款作保证金, 借款共 342,156.00 美元(RMB2,214,296.77 元), 借款期限为 2011 年 5 月 5 日至 2011 年 11 月 4 日, 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江门安磁与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城西支行签订编号为江门分行城西支行 2011 年质字第 78 号《质押合同》, 为该借款提供质押。

(11) 2011 年 6 月 8 日, 江门安磁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市分行签订海外代付业务合作协议, 协议编号为 2011-068 号, 协议约定: 本公司将人民币 2,050,000.00 元定期存款作保证金, 借款共 314,482.00 美元(RMB2,035,201.71 元), 借款期限为 2011 年 6 月 13 日至 2011 年 9 月 12 日, 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

(12) 2011 年 5 月 26 日, 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2011 年工流字第 011 号《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 合同约定: 本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江门分行借款人民币 1100 万元, 借款年利率为基准利率, 借款期限为 2011 年 6 月 3 日至 2012 年 6 月 2 日, 担保方式为抵押担保。本公司以厂房为该笔借款提供抵押。

(13) 2011 年 5 月 25 日, 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城西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江门分行城西支行 2011 年流动字第 02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合同约定: 本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城西支行借款人民币 500 万元, 借款年利率为 6.6255%, 借款期限为 2011 年 5 月 31 日至 2012 年 5 月 23 日, 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

(14) 2011 年 5 月 27 日, 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城西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江门分行城西支行 2011 年流动字第 04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合同约定: 本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城西支行借款人民币 700 万元, 借款年利率为 6.6255%, 借款期限为 2011 年 6 月 1 日至 2012 年 5 月 23 日, 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

(15) 2011 年 5 月 27 日, 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城西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江门分行城西支行 2011 年流动字第 05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合同约定: 本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城西支行借款人民币 700 万元, 借款年利率为 6.6255%, 借款期限为 2011 年 6 月 1 日至 2012 年 5 月 23 日, 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

(16) 2011 年 5 月 27 日, 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城西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江门分行城西支行 2011 年流动字第 03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合同约定: 本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城西支行借款人民币 600 万元, 借款年利率为 6.6255%, 借款期限为 2011 年 6 月 1 日至 2012 年 5 月 23 日, 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

(17) 2010 年 12 月 15 日, 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GDK47502012010171 的《借款合同》, 合同约定: 本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借款人民币 1450 万元, 借款年利率为 5.56%, 借款期限为 2010 年 12 月 15 日至 2011 年 12 月 15 日, 担保方式为抵押担保。由江门安磁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签订编号为 GBZ475022010246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并提供最高额担保, 以及担保人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签订编号为 GDY475022006042《最高额抵押合同》、江中银总延字[2009]001《最高额抵押合同延期协议书》; GDY475022006102《最高额抵押合同》、江中银总延字[2009]002《最高额抵押合同延期协议书》; GDY475022006103《最高额抵押合同》、江中银总延字[2009]003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延期协议书》, (96) 江中银贷总字 045 号《最高额抵押借款合同总合同》、(98) 江中银总延字 004 号《抵押借款合同总合同修改延期协议书》及江中银总延字[2009]006《最高额抵押合同延期协议书》; 2000 江中银贷总字 004 号《抵押合同》, 江中银总延字[2004]004 号《抵押借款合同总合同修改延期协议书》及江中银总延字[2009]007《最高额抵押合同延期协议书》, 为该借款提供保证。

(18) 2011 年 6 月 1 日, 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GDK47502012011066 的《借款合同》, 合同约定: 本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借款人民币 1050 万元, 借款年利率为 6.941%, 借款期限为 2011 年 6 月 9 日至 2012 年 6 月 9 日, 担保方式为抵押担保。由江门安磁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签订编号为 GBZ475022011078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并提供最高额担保, 以及担保人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签订编号为 GDY475022006042《最高额抵押合同》、江中银总延字[2009]001《最高额抵押合同延期协议书》; GDY475022006102《最高额抵押合同》、江中银总延字[2009]002《最高额抵押合同延期协议书》; GDY475022006103《最高额抵押合同》、江中银总延字[2009]003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延期协议书》, (96) 江中银贷总字 045 号《最高额抵押借款合同总合同》、(98) 江中银总延字 004 号《抵押借款合同总合同修改延期协议书》及江中银总延字[2009]006《最高额抵押合同延期协议书》; 2000 江中银贷总字 004 号《抵押合同》, 江中银总延字[2004]004 号《抵押借款合同总合同修改延期协议书》及江中银总延字[2009]007《最高额抵押合同延期协议书》, 为该借款提供保证。

(19) 2011 年 5 月 4 日, 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GDK47502012011055 的《借款合同》, 合同约定: 本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借款人民币 1000 万元, 借款年利率为 6.941%, 借款期限为 2011 年 5 月 5 日至 2012 年 5 月 5 日, 担保方式为抵押担保。由江门安磁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签订编号为 GBZ475022011057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并提供最高额担保, 以及担保人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签订编号为 GDY475022006042《最高额抵押合同》、江中银总延字[2009]001《最高额抵押合同延期协议书》; GDY475022006102《最高额抵押合同》、江中银总延字[2009]002《最高额抵押合同延期协议书》; GDY475022006103《最高额抵押合同》、江中银总延字[2009]003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延期协议书》, (96) 江中银贷总字 045 号《最高额抵押借款合同总合同》、(98) 江中银总延字 004 号《抵押借款合同总合同修改延期协议书》及江中银总延字[2009]006《最高额抵押合同延期协议书》; 2000 江中银贷总字 004 号《抵押合同》, 江中银总延字[2004]004 号《抵押借款合同总合同修改延期协议书》及江中银总延字[2009]007《最高额抵押合同延期协议书》, 为该借款提供保证。

(20) 2011 年 5 月 12 日, 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44010120110004014 号《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合同约定: 本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借款人民币 1000 万元, 借款年利率为基准利率, 借款期限为 2011 年 5 月 12 日至 2012 年 5 月 11 日, 担保方式为抵押担保。公司以江益土地及本公司古井厂房及土地作此笔借款提供抵押。

(21) 2011 年 5 月 4 日, 本公司与江门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环市信用社签订合同编号为 2011(报)借字第 58900201201100217 号《借款合同》, 合同约定: 本公司向江门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环市信用社借款人民币 1000 万元, 借款月利率为 5.78417%, 借款期限为 2011 年 5 月 4 日至 2012 年 4 月 20 日, 担保方式为抵押担保。公司以江益厂房作此笔借款提供抵押。

(22) 2011 年 01 月 26 日, 佛山市顺德区江粉霸菱磁材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均安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44010120110000760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约定: 佛山市顺德区江粉磁材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均安支行借款人民币 400 万元, 借款年利率为 5.46140%, 借款的期限为 2011 年 01 月 26 日至 2012 年 01 月 25 日。担保方式为抵押担保, 本公司以土地作为此笔借款提供抵押。

(23) 2011 年 5 月 5 日, 江门江粉电子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定合同号为 2011 年深江门综贷字 003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合同约定: 江门江粉电子有限公司向民生银行深圳分行借款人民币 200 万元, 借款年利率为 7.8875%, 借款期限为 2011 年 5 月 5 日至 2012 年 5 月 5 日, 担保方式为抵押担保, 本公司以土地使用权作为担保。

2. 长期借款情况

贷款单位	借款分类	期限	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借款条件	备注
中信银行江门分行	长期借款	2010-10-1 至 2012-10-13	1,000,000.00	担保借款	注
合计			<u>1,000,000.00</u>		

注: 2010 年 10 月 13 日, 本公司子公司江成合金与中信银行江门分行签订 (2010) 江银委贷字第 004 号借款合同, 借入款项人民币 100 万元, 年利率为 8.00%, 借款期限为 2010 年 10 月 13 日到 2012 年 10 月 13 日, 借款类别为担保借款, 由本公司董事长汪南东先生提供担保。

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贷款单位	借款分类	期限	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借款条件	备注
江门市环市信用社	长期借款	2009-5-13 至 2012-4-20	16,910,000.00	抵押借款	(1)
江门市环市信用社	长期借款	2009-5-13 至 2012-4-20	13,090,000.00	抵押借款	(2)
合计			<u>30,000,000.00</u>		

(1) 2009 年 5 月 13 日, 本公司与江门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环市信用社签订农信抵借字 [589002012009]

第 00251 号《抵押担保借款合同》，合同约定：本公司因固定资产投入需要，向江门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环市信用社借入款项人民币 1691 万元，年利率为 5.67%，借款期限从 2009 年 5 月 13 日至 2012 年 4 月 20 日，担保方式为抵押。抵押物为江益土地使用权。

(2) 2009 年 5 月 13 日，本公司与江门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环市信用社签订农信抵借字[589002012009]第 00252 号《抵押担保借款合同》，合同约定：本公司因固定资产投入需要，向江门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环市信用社借入款项人民币 1,309 万元，年利率为 5.67%，借款期限从 2009 年 5 月 13 日至 2012 年 4 月 20 日，担保方式为抵押。抵押物为江益房屋。

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上述所列示与借款相关抵押房屋建筑物的账面净值 113,245,076.38 元，抵押土地的账面净值 44,442,068.57 元，抵押的在建工程(江益厂房工程)账面净值 16,508,044.92 元，质押的融资发票净值为 26,766,146.64 元。

十一、或有事项

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承诺事项

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1 年 6 月 27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015 号《关于核准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950 万股，已发行股票于 2011 年 7 月 1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并于 2011 年 7 月 26 日已经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截止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2011年8月20日），除上述事项外，无需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十五、债务重组

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债务重组。

十六、借款费用

2011 年 1-6 月，江益厂房改建工程借款费用资本化利息 674,359.98 元，确定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 3.07%。

十七、外币折算

计入损益的汇兑差额为：2011 年 1-6 月-1,507,536.52 元，上年 1-6 月-753,256.59 元。

十八、分部报告

公司生产的产品属于同一类别，管理层以同一经营分部进行管理。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类别列示

类别	201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 准备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	坏账 准备	坏账准 备计提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 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3,149,337.83	100.00	9,414,634.31	7.64	92,126,205.12	100.00	7,497,091.92	8.1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 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23,149,337.83	100.00	9,414,634.31		92,126,205.12	100.00	7,497,091.92	

注：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是指单个客户应收金额超过 150 万元的款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是指单项金额低于 150 万元，但账龄在 3 年以上的或账龄在三年以内但按个别认定需要计提特别坏账的款项。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账款，是指账龄在三年以内且无需按个别认定需要计提特别坏账的款项。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按照账龄计提）

账龄	201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118,692,569.47	96.38	5,934,628.47	5.00	86,629,860.12	94.03	4,331,493.01	5.00

账龄	201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2 年(含 2 年)	365,540.51	0.30	36,554.05	10.00	1,413,692.53	1.54	141,369.25	10.00
2-3 年(含 3 年)	925,394.37	0.75	277,618.31	30.00	1,512,032.58	1.64	453,609.77	30.00
3 年以上	3,165,833.48	2.57	3,165,833.48	100.00	2,570,619.89	2.79	2,570,619.89	100.00
合计	<u>123,149,337.83</u>	<u>100.00</u>	<u>9,414,634.31</u>		<u>92,126,205.12</u>	<u>100.00</u>	<u>7,497,091.92</u>	

(3) 本报告期未发现需单独计提减值情形的应收账款。

(4) 期末应收款项中无持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

(5)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华生电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145,601.54	1 年以内	11.49
深圳市磁珠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37,959.92	1 年以内	6.28
都江堰市磁电加工中心	非关联方	6,960,850.56	1 年以内	5.65
Regal Beloit Co.-Pharr	非关联方	6,814,435.53	1 年以内	5.53
友贸电机(深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14,086.97	1 年以内	2.20

(6) 公司期末无应收关联方款项的情况。

(7)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上期期末增长 33.67%, 主要是由于销售增加导致应收账款增加。

2. 其他应收款

(1) 按类别列示

类别	201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3,066,925.27	87.34			89,470,739.80	91.2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938,333.46	12.66	1,339,756.77	8.97	8,634,273.65	8.80	1,039,185.51	12.04

类别	201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	坏账 准备	计提比 例 (%)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	坏账 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u>118,005,258.73</u>	<u>100.00</u>	<u>1,339,756.77</u>		<u>98,105,013.45</u>	<u>100</u>	<u>1,039,185.51</u>	

注：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是指单个客户应收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款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是指单项金额低于 100 万元，但账龄在 3 年以上的或账龄在三年以内但按个别认定需要计提特别坏账的款项。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是指账龄在三年以内且无需按个别认定需要计提特别坏账的款项。

(2)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应收款项内容	2011 年 6 月 30 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理由
江门江益磁材有限公司	98,923,216.62			子公司
江门安磁电子有限公司	3,585,277.81			子公司
佛山市顺德区江粉霸菱磁材有限公司	358,197.65			子公司
江门马丁电机科技有限公司	200,233.19			子公司
合计	<u>103,066,925.27</u>			
应收款项内容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理由
江门江益磁材有限公司	85,986,550.89			子公司
江门安磁电子有限公司	2,818,214.68			子公司
佛山市顺德区江粉霸菱磁材有限公司	665,974.23			子公司
合计	<u>89,470,739.80</u>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按照账龄列示）

账龄	201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14,313,410.20	95.81	715,670.51	5	7,716,715.75	89.37	385,835.79	5
1-2 年(含 2 年)	930.00	0.01	93.00	10	293,564.64	3.40	29,356.46	10

账龄	201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 例(%)
2-3 年(含 3 年)								
3 年以上	623,993.26	4.18	623,993.26	100	623,993.26	7.23	623,993.26	100
<u>合计</u>	<u>14,938,333.46</u>	<u>100.00</u>	<u>1,339,756.77</u>		<u>8,634,273.65</u>	<u>100</u>	<u>1,039,185.51</u>	

(4) 本报告期未发现需单独计提减值情形的其他应收款。

(5)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

(6) 期末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性质或内容	金额
江门江益磁材有限公司	代付工程款	98,923,216.62
江门市国税局 (应收出口退税款)	代收应收增值税退税款	5,668,672.28
江门安磁电子有限公司	租金、水电费	3,585,277.81
上市前期费用	公司上市中介服务费	2,792,000.00
江门市巨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租金	1,314,122.08
<u>合计</u>		<u>112,283,288.79</u>

(7)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 比例 (%)
江门江益磁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98,923,216.62	2 年以内	83.83
江门市国税局 (应收出口退税款)	非关联方	5,668,672.28	1 年以内	4.80
江门安磁电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3,585,277.81	1 年以内	3.04
上市前期费用	非关联方	2,792,000.00	1 年以内	2.37
江门市巨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14,122.08	1 年以内	1.11
<u>合计</u>		<u>112,283,288.79</u>		<u>95.15</u>

(8) 期末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
江门江益磁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98,923,216.62	83.83
江门安磁电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3,585,277.81	3.04
佛山市顺德区江粉霸菱磁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358,197.65	0.30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
江门马丁电机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200,233.19	0.17
江门杰富意磁性材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58,220.20	0.05
<u>合计</u>		<u>103,125,145.47</u>	<u>87.39</u>

3. 长期股权投资

(1) 按明细列示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金额	2010年12月31日账面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年6月30日账面金额
江门杰富意磁性材有限公司	权益法	10,827,300.00	40,343,148.47	3,190,523.45	4,000,000.00	39,533,671.92
东睦（江门）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成本法	4,151,250.00	4,151,250.00			4,151,250.00
江门安磁电子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021,301.00	12,021,301.00			12,021,301.00
江门江益磁材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新化县江新磁铁有限公司	成本法	950,000.00	950,000.00			950,000.00
佛山市顺德区江粉霸菱磁材有限公司	成本法	21,600,000.00	21,600,000.00			21,600,000.00
江门市江海区汇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7,500,000.00	7,840,906.86	294,629.19	240,000.00	7,895,536.05
江门江成硬质合金模具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0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0
江门江粉电子有限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江门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6,135,744.51		6,135,744.51		6,135,744.51
<u>合计</u>		<u>80,385,595.51</u>	<u>104,106,606.33</u>	<u>9,620,897.15</u>	<u>4,240,000.00</u>	<u>109,487,503.48</u>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江门杰富意磁性材有限公司	33.33	33.33				4,000,000.00
东睦（江门）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15.00	15.00				494,220.00
江门安磁电子有限公司	51.00	51.00				2,550,000.00
江门江益磁材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 位的持股比 例 (%)	在被投资单 位表决权比 例 (%)	在被投资单位的持股 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 一致的说明	减值 准备	本期计提 资产减值 准备	现金红利
新化县江新磁铁有限公司	95.00	95.00				
佛山市顺德区江粉霸菱磁材有限公司	60.00	60.00				
江门市江海区汇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5.00	15.00				240,000.00
江门江成硬质合金模具有限公司	60.00	60.00				
江门江粉电子有限公司	60.00	60.00				
江门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u>合计</u>						<u>7,284,220.00</u>

(2) 本公司的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分类别列示：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1. 主营业务收入	226,454,690.77	184,034,843.12
2. 其他业务收入	8,410,778.84	8,366,406.86
<u>合计</u>	<u>234,865,469.61</u>	<u>192,401,249.98</u>
3. 主营业务成本	177,688,302.88	137,736,391.75
4. 其他业务成本	5,416,122.53	6,202,763.31
<u>合计</u>	<u>183,104,425.41</u>	<u>143,939,155.06</u>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永磁铁氧体	203,208,140.51	159,157,213.56	159,697,953.31	117,557,473.78
软磁铁氧体	5,344,225.78	4,742,071.29	9,714,963.44	8,983,774.95
其他	17,902,324.48	13,789,018.03	14,621,926.37	11,195,143.02
<u>合计</u>	<u>226,454,690.77</u>	<u>177,688,302.88</u>	<u>184,034,843.12</u>	<u>137,736,391.75</u>

(接上表)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按销售地区划分: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华北	359,817.35	234,492.53	260,642.26	185,515.28
东北	161,500.00	191,466.80	139,406.55	153,171.65
华东	27,748,530.50	18,413,515.65	22,561,615.41	14,592,489.54
华中	484,435.78	79,811.98	413,808.46	61,691.58
华南	100,942,777.11	82,262,851.99	83,406,961.61	63,883,127.63
西南	252,010.72	1,951,862.14	256,339.66	1,520,562.98
港澳台	76,187,071.31	62,636,084.21	55,629,295.79	44,359,165.10
亚太区	6,887,282.28	7,073,183.87	4,992,423.72	4,900,603.72
欧美	13,431,265.72	11,191,573.95	10,027,809.42	8,080,064.27
合计	<u>226,454,690.77</u>	<u>184,034,843.12</u>	<u>177,688,302.88</u>	<u>137,736,391.75</u>

5. 投资收益

(1) 按项目列示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44,220.00	2,857,466.7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485,152.64	6,630,293.4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81,880.00
其他		
合计	<u>6,529,372.64</u>	<u>9,669,640.15</u>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投资单位分项列示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江门杰富意磁性材有限公司	3,190,523.45	6,379,076.66
江门市江海区汇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94,629.19	251,216.79
合计	<u>3,485,152.64</u>	<u>6,630,293.45</u>

(3) 投资收益本年 1-6 月比上年同期下降 32.48%，主要原因是被投资单位江门杰富意磁性材有限公司按权益法核算本期利润下降所致。

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一、将净利润调节表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4,845,417.32	26,265,593.00
加：资产减值准备	2,734,293.44	1,278,769.5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641,468.03	7,680,785.92
无形资产摊销	324,349.58	325,679.4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6,115.14	6,715.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64.0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96,862.78	6,038,731.7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529,372.64	-9,669,640.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3,189.94	167,895.6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109,882.19	-17,793,933.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172,207.47	-15,900,420.9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014,384.01	19,255,881.1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290,529.96	17,659,721.88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8,509,102.45	149,195,967.1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5,080,806.90	92,654,260.4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571,704.45	56,541,706.65

二十、补充资料

1.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本公司报告期加权平均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如下：

2011 年 1-6 月：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96%	0.16	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62%	0.15	0.15	

2010 年 1-6 月：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54%	0.18	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5%	0.18	0.18	

注：上述指标计算公式：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₀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 公司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应当分别调整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报告期净利润和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并据以计算稀释每股收益。

在发行可转换债券、股份期权、认股权证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情况下，稀释每股收益可参照如下公式计算：

稀释每股收益 =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本公司截止本财务报告报出日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2. 按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要求，披露报告期非经常损益情况

2.1 报告期非经常损益明细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1)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178,215.91
(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27,481.00	374,992.00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9) 债务重组损益	-	-
(1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1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1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1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1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18)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1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0,867.18	-63,442.29
(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468,348.18	489,765.62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305,218.68	73,644.65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2,163,129.50	416,120.9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2,161,561.27	414,702.7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568.23	1,418.18

第九节 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告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1 年 8 月 20 日决议批准报出。

公司法定代表人：汪南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伍杏媛

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8 月 20 日

第十节 备查文件

- (一) 载有董事长汪南东先生签名的公司 201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 (二)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三) 报告期内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上述文件置备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备查。

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汪南东

2011 年 8 月 20 日